

证券代码：600399 证券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 2016—003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3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北特钢集团”）的通知，其所持有的公司 6,000 万股股份已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司法冻结手续。

截至目前，东北特钢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0,154.9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58%。本次解除司法冻结后东北特钢集团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1,529 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3.05%，占公司总股本的 1.18%。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